

2024 年度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6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8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二、收入决算表	15
三、支出决算表	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7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9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5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6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9
第五部分 附件	4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授权，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海洋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履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组织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起草并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地方性法规、规章。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落实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全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负责制定并组织落实全省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和成果应用的制度规范。建立健全全省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组织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和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考核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开展全

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相关工作。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自然资源资产收益。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报告制度，承担省政府向省人大报告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报告的起草工作。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全省自然资源发展规划，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城乡统筹和脱贫攻坚等方面的政策措施。组织指导监督全省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和利用评价考核，落实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动态监测监管。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贯彻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组织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全省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海洋空间保护开发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组织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和城乡规划政策，指导、监督全省有关城乡规划领域违法建设处置工作。组织拟订并实施全省土地、海洋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报国务院、省政府审批的土地、海域、海岛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事项的审查、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

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组织开展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海洋生态、海域海岸线 and 海岛修复等工作。落实有关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并监督实施，按规定落实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相关政策措施，提出我省重大备选项目。按规定承担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职责。

(八) 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和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全省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 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组织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省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省级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承担全省广义地质工作，依法管理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城市地质、农业地质、旅游地质的调查、评价工作。

(十) 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省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配合做好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相关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一) 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依法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

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工作。

(十二) 负责拟订全省海洋功能区划、海域开发利用总体规划、无居民海岛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海洋开发利用和保护的监督管理。负责全省海域使用和海岛保护利用管理。负责全省无居民海岛、海域、海底地形地名管理相关工作，依法实施领海基点等特殊用途海岛保护管理。

(十三) 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基准、测绘标准、测绘成果质量的监督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全省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地图管理。

(十四) 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全省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组织拟订自然资源领域有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信息化工作，推进高新技术在自然资源领域的应用。

(十五) 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根据授权开展相关海洋权益维护工作，按要求参与资源开发争议、岛屿争端、海域划界等谈判与磋商。

(十六) 监督检查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法律法规

执行情况。组织查处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全省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行政执法工作。

(十七) 负责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八) 统一领导和管理省林业局，具体按照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的有关规定办理。

(十九) 完成省委和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是省政府组成部门，为正厅级。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省自然资源厅包括 24 个机关行政处室及 13 个所属事业单位，具体情况：省自然资源厅本级为财政核拨的行政单位，省测绘地理信息发展中心、省耕地保护中心、省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3 家为财政核拨的参公事业单位，省自然资源勘测规划院、省自然资源地理信息中心、省海域海岛中心、省不动产登记中心、省自然资源档案馆、省测绘院、省制图院、省测绘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8 家为财政核拨的事业单位，省自然资源宣传教育中心为财政核补的事业单位，省自然资源评审中心为自收自支的事业单位。列入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1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财政核拨	131
2	福建省测绘地理信息发展中心	财政核拨	53
3	福建省自然资源勘测规划院	财政核拨	21

4	福建省耕地保护中心	财政核拨	23
5	福建省自然资源宣传教育中心	财政核补	11
6	福建省不动产登记中心	财政核拨	9
7	福建省自然资源档案馆	财政核拨	12
8	福建省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财政核拨	45
9	福建省测绘院	财政核拨	240
10	福建省制图院(福建省地图出版社)	财政核拨	45
11	福建省测绘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福建省地图技术中心)	财政核拨	34
12	福建省自然资源评审中心	自收自支	9
13	福建省自然资源地理信息中心	财政核拨	69
14	福建省海域海岛中心	财政核拨	8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4年，全省自然资源系统认真履行“两统一”核心职责，深化拓展“三争”行动，以“作风建设年”活动为抓手，持续强作风、比担当、抓落实、争一流，统筹保护资源、保护生态、保障发展、保障民生，多项工作进入全国第一方阵，多次在全国性大会上作经验交流，11项经验做法获部省总结推广，被省政府、自然资源部表彰为安全生产先进单位。

1. 党建引领作用进一步凸显。坚持“第一议题”制度，以党纪学习教育为主线，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关于自然资源工作论述摘编》。强化政治监督，制定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实施方案，印发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重要改革举措实施方案，严格落实闭环管理工作机制，46项年度政治任务按时完成，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国家自然资源督察、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取得扎实成效，要素保障做法被省委改革办选树为深化拓展“三争”行动典型案例。扎实开展全省自然资源领域加强监管预防腐败专项治理，深入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剩余砂石处置、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整治取得阶段性成效，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别墅区私搭乱建、“大棚房”等专项整治持续深化，化解古建筑历史遗留问题“登记难”做法得到自然资源部肯定。持续培育党建品牌，打造10个“党建+”优秀名

片，“‘五心’防灾”党建品牌入选省直工委“双百”工程。

2. 国土空间格局进一步优化。省、市、县三级总体规划全部获批，省级海岸带专项规划文本编制完成，79个县级城镇开发边界实现局部优化，662个乡镇开展总规编制，8622个村庄规划完成入库备案，“多规合一”的全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基本构建。建立省级生态保护红线储备库，红线管控进一步强化。完善成片开发方案报批管理制度，年度新批准成片开发方案208个，总面积7.1万亩。我省智慧国土空间规划水平居全国前列。

3. 耕地保护责任进一步夯实。省委、省政府研究出台加强耕地保护的实施意见，改革完善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制度，实施耕地保护责任制目标考核奖惩，完成耕地占补平衡专项整治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顺利通过国家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首考。持续开展新增乱占耕地问题专项监测，深入推进违法用地“零新增”专项攻坚行动，落实自然资源督察整改，建立行纪贯通、行刑衔接机制，新增违法占用耕地问题逐年下降，自然资源执法形势持续好转。

4. 要素保障服务进一步强化。开展用地审批“双随机、一公开”问题整改，完善制度规范8项，报批质效明显提升，福州机场二期高速、漳汕高铁、宁德核电等一批重大项目用地用海获国务院批复，“两新”“两重”项目得到有力保障。连续7年超额完成国家下达的处置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任务。省政府研究印发

促进矿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新一轮战略找矿突破取得新成效。

5. 生态修复力度进一步加大。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厦门实践”经验向全国推广。制定实施保护和永续利用自然资源扎实推进美丽福建建设实施方案。重大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建设进展顺利，九龙江“山水工程”矿山修复子项目、永定历史遗留矿山项目主体工程全面完成，漳平生态脆弱区修复项目入选全国“山水工程”典型案例。泉州晋江“蓝色海湾”项目入选全国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典型案例，在“国际海洋周”上向全球推广。9个矿山新入选省级绿色矿山名录。古田天宝西朝钼矿入选全国首批矿山生态修复典型案例，在“中国国际矿业大会”上向全球推广。

6. 重点领域改革进一步深化。地勘系统机构改革有序推进。自然资源产权制度改革进一步深化，完成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单上图入库试点工作和2023年度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报告编制。闽江河口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自然资源完成确权登记，首次为复合型自然资源“上户口”。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进展顺利，福厦漳泉实施面积5.6万亩，拉动投资约3000亿元。完成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3个案例入选部典型案例。工业用地“标准地”改革更加深化，累计供应1.3万亩。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改革全面完成。不动产登记持续优化，在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大会上作经验交流，在全国率先探索制定省级林下经济不动产登记政策，促进林权价值增值。

7. 基础支撑能力进一步提升。法治自然建设持续深化，测绘、矿产资源立法工作稳步推进。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2024 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林草湿荒普查地类对接、无居民海岛岸线勘测等专项工作高质量完成。1：10 万海岸带综合地质调查实现全覆盖。完成 25 个未利用矿区调查、26 个在产矿山和大中型矿区共伴生低品位资源再评价。完成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水平调查评估，全省矿山“三率”达标率达到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 年）要求。自然资源领域安全防范有力，汛期顶格防御地质灾害取得积极成效，南平、三明多个成功避险案例获自然资源部、应急管理部通报表扬。实景三维福建建设实现优于 0.5 米数字正射影像全省覆盖。天地图·福建连续 11 年获评国家“五星级”。省级自然资源智库揭牌成立。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自然资源厅（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739.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58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359.10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359.85	六、科学技术支出	14.88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63.4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8.2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59.0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7,638.04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97.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0.58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00.35
		二十三、其他支出	164.32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7,632.94	本年支出合计	45,992.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578.96	结余分配	358.9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088.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13,948.69
总计	60,300.56	总计	60,300.5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自然资源厅（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7,632.94	46,850.52		359.10	359.85		63.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3.11	2,883.1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23.40	323.4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23.40	323.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51.61	2,351.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3.23	933.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0.84	400.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4.66	774.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28	236.2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0	6.60					
20808			抚恤	208.10	208.1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8.10	208.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85	430.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0.85	430.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3.95	333.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6.90	96.9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9,845.76	39,064.07		359.10	359.85		62.7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9,845.76	39,064.07		359.10	359.85		62.74
2200101			行政运行	5,541.09	5,539.30					1.79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91.71	2,191.71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322.75	1,322.75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690.94	688.05					2.89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411.00	411.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040.48	2,040.48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988.57	988.57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1,424.77	1,424.77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1,906.85	1,906.85					
2200150	事业运行	11,932.55	11,932.55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1,395.05	10,618.05		359.10	359.85		58.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01.91	2,101.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01.91	2,101.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8.36	1,968.36					
2210202	提租补贴	133.55	133.5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00	15.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5.00	15.00					
22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15.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0.58	110.58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0.58	110.58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0.58	110.5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5.00	2,245.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245.00	2,245.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245.00	2,245.00					
229	其他支出	0.73						0.73
22999	其他支出	0.73						0.73
2299999	其他支出	0.73						0.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自然资源厅（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5,992.96	23,205.94	22,746.45		40.5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88		14.88			
20603			应用研究		14.88		14.88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4.50		4.50			
2060303			高技术研究		10.38		10.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8.29	2,798.89	609.4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		609.40		609.4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09.40		609.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2,641.54	2,641.5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4.56	924.5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1.45	701.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774.66	774.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236.17	236.1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4.70	4.70				
20808			抚恤		157.35	157.35				
2080801			死亡抚恤		157.35	157.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9.08	459.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9.08	459.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3.95	333.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13	125.1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37,638.04	17,850.55	19,746.92		40.5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7,638.04	17,850.55	19,746.92		40.57	
2200101			行政运行		5,539.32	5,539.32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2.97		1,452.97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140.93		2,140.93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56.24		1,056.24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411.00		411.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15.93		115.93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621.84		1,621.84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972.34		972.34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1,726.09	16.14	1,709.95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1,663.61		1,663.61			
2200150	事业运行	11,920.20	11,920.2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9,017.56	374.90	8,602.09		40.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7.42	2,097.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7.42	2,097.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8.33	1,968.33				
2210202	提租补贴	129.08	129.08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0.58		110.58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0.58		110.58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0.58		110.5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00.35		2,100.3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100.35		2,100.35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100.35		2,100.35			
229	其他支出	164.32		164.32			
22999	其他支出	164.32		164.32			
2299999	其他支出	164.32		164.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自然资源厅（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6,739.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10.58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14.88	14.8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8.29	3,408.2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59.08	459.0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6,649.58	36,649.58		
		十九、住房保障支	2,097.42	2,097.42		

		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0.58			110.58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00.35	2,100.35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6,850.52	本年支出合计	44,840.19	44,729.61		110.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412.8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423.21	11,031.45	391.7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021.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91.7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56,263.40	总计	56,263.40	55,761.06	391.76	110.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自然资源厅（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4,729.61	22,831.04	21,898.5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88		14.88
20603	应用研究	14.88		14.88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4.50		4.50
2060303	高技术研究	10.38		10.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8.29	2,798.89	609.4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09.40		609.4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09.40		609.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41.54	2,641.5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4.56	924.5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1.45	701.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4.66	774.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17	236.1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0	4.70	
20808	抚恤	157.35	157.35	
2080801	死亡抚恤	157.35	157.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9.08	459.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9.08	459.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3.95	333.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13	125.1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6,649.58	17,475.65	19,173.9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6,649.58	17,475.65	19,173.93

2200101	行政运行	5,539.32	5,539.32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2.97		1,452.97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140.93		2,140.93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56.24		1,056.24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411.00		411.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15.93		115.93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621.84		1,621.84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972.34		972.34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1,726.09	16.14	1,709.95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1,663.61		1,663.61
2200150	事业运行	11,920.20	11,920.2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029.11		8,029.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7.42	2,097.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7.42	2,097.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8.33	1,968.33	
2210202	提租补贴	129.08	129.0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00.35		2,100.3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100.35		2,100.35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100.35		2,100.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自然资源厅（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102.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9.9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3,669.89	30201	办公费	63.5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638.68	30202	印刷费	9.85	310	资本性支出	7.03
30103	奖金	4,837.83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03
30107	绩效工资	2,561.48	30205	水费	8.5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43.28	30206	电费	74.1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96.68	30207	邮电费	57.9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57.53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1.98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2.4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83	30211	差旅费	122.16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51.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22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2.4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9.16	30214	租赁费	5.16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61.85	30215	会议费	8.2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45.47	30216	培训费	20.3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5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6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151.4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23.4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7.46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4.3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0.46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43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1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1.2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1.4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3.5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人员经费合计		21364.11	公用经费合计					1466.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编制单位：福建省自然资源厅（汇总）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89.21
1. 因公出国（境）费	2	5.2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73.4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5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23.50
3. 公务接待费	6	10.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自然资源厅（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391.76					391.7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1.76					391.76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 安排的支出	391.76					391.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自然资源厅（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0.58		110.58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0.58		110.58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0.58		110.58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0.58		110.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60300.56 万元，支出总计 60300.56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5709.46 万元，增长 10.46%。主要是：安排海域海岛资源管理及监视监测调查、地质灾害防治中央国债资金及省级配套资金等省本级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47632.9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774.70 万元，增长 6.1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739.94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58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359.10 万元。
6. 经营收入 359.85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63.47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45992.9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747.81 万元，增长 14.2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3205.94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1739.01 万元，公用支出 1466.93 万元。

2. 项目支出 22746.45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40.57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6263.40 万元，支出总计 56263.4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6514.71 万元，增长 13.10%。主要是：安排海域海岛资源管理及监视监测调查、地质灾害防治中央国债资金及省级配套资金等省本级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4729.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614.52 万元，增长 14.35%，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60302-社会公益研究 4.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 万元，下降 57.14%。主要原因是按进度拨款。

(二) 2060303-高技术研究 10.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57 万元，增长 471.66%。主要原因是课题按进度拨款。

(三) 2080199-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09.4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63.40 万元，增长 147.72%。主要原因是本年支付 2023-2024 年两个年度的引进生补助。

（四）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924.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0.54 万元，下降 6.15%。主要原因 2024 年离休干部减少 1 名。

（五）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701.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79.27 万元，下降 40.59%。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离退休的部分支出归集至事业运行科目。

（六）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4.6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97.57 万元，下降 20.32%。主要原因是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部分支出归集至事业运行科目。

（七）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2 万元，增长 0.9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养老保险基数调整。

（八）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20 万元，下降 31.8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跨年支付 2022 年特困离休干部护工费。

（九）2080801-死亡抚恤 157.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37.10 万元，下降 60.11%。

（十）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33.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02 万元，下降 4.0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厅机关根据有关规定调整干部职工的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十一）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25.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0.11 万元，下降 32.45%。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部分支出归集至事业运行科目。

（十二）2200101-行政运行 5539.3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02.27 万元，下降 5.1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厅机关人员变动，同时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

（十三）220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2.9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22.59 万元，下降 13.28%。主要原因是从该功能科目归集安排的省本级支出减少。

（十四）2200104-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140.9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08.59 万元，增长 60.69%。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结转资金按进度 2024 年拨付。

（十五）2200106-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56.2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8.37 万元，增长 18.96%。主要原因是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调查与评价业务经费支出增加。

（十六）2200107-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41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1 万元，增长 585.00%。主要原因是自然资源科技创新建设经费支出增加。

（十七）2200108-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15.9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41.74 万元，下降 84.70%。主要原因是从该功能科目归集安排的省本级支出减少。

（十八）2200109-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621.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02.45 万元，增长 125.45%。主要原因是激光雷达点云数据获取工作经费支出增加。

（十九）2200114-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972.3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51.09 万元，增长 86.54%。主要原因是中央国债资金安排的福建省地质灾害风险预警系统建设项目省级配套资金归集在该科目。

（二十）2200120-海域与海岛管理 1726.0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54 元，增长 534.38%。主要原因是省本级安排海域海岛资源管理及监视监测调查工作经费支出增加，同时 2023 年度结转资金 2024 年发生支出。

（二十一）2200129-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1663.6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21.80 万元，下降 20.23%。主要原因是部分基础测绘任务调整。

（二十二）2200150-事业运行 11920.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2.68 万元，增长 3.50%。主要原因是部分事业单位医疗保险、养老保险等缴费支出归集至事业运行科目。

（二十三）2200199-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029.1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65.81 万元，增长 22.33%。主要原因是省地质资料库项目一期工程、实景三维福建建设（近岸海域 10 米以浅数据获取）等项目支出增加。

（二十四）2210201-住房公积金 1968.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79.07 万元，增长 41.68%。主要原因是事业运行科目中部分支出归集至本科目。

（二十五）2210202-提租补贴 129.0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6.84 万元，下降 40.22%。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部分支出归集至事业运行科目。

（二十六）2240601-地质灾害防治 2100.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70.45 万元，增长 233.44%。主要原因是中央国债资金安排地质灾害防治及省级配套资金支出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0.5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0.5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2239999-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0.5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0.58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 年省财政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标下达至厅属事业单位，厅属事业单位再转拨至所办企业用于八闽文化专题地图集和《海峡资源报》编辑出版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831.0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1364.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466.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89.2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0.85%；较上年减少 46.50 万元，下降 19.73%。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及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5.2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0.30%；较上年减少 24.67 万元，下降 82.54%。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1 个；全年因公

出国（境）累计 1 人次。主要开支国际旅费、住宿费、伙食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73.4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2.32%；较上年减少 22.77 万元，降低 11.6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5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8.82%；较上年减少 27.49 万元，降低 35.48%。主要是 2024 年公务用车更新购置 2 辆，较 2023 年车辆更新购置减少。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23.5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9.73%；较上年增加 4.72 万元，增长 3.98%。主要是野外工作用车需求增加，部分车辆老化维修费用增加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2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5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9.50%；较上年增加 0.94 万元，增长 9.83%。主要是上级和省外自然资源系统来闽考察调研以及其他专项业务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略有增加。累计接待 66 批次、732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 6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海洋生态保护修复、耕地保护和生态修复专项、地质勘查和灾害防治专项、村级协管员队伍建设、部门业务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59269.1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等有关要求，我厅于2024年6月组织对2021-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项目支出进行评价，绩效等级为良。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21.6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7.84万元，降低16.11%，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694.3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07.2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087.1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297.5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9.4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133.0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9.6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55.2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48.96%。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4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2辆、机要通信用车4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离退休干部用车7辆、其他用车33辆，其他用

车主要是按规定用于公务活动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9 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一

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大财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33	7233	3685.5	10	50.95	5.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33	7233	3685.5	—	50.95		
	其他资金		0	0	0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 18 处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核销 18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全省地灾隐患“三查”、管控以及县级气象风险预警达到全覆盖。				部署了 36 处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实际开展了 37 处），核销 22 处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点，全省地灾隐患“三查”、管控及县级气象风险预警达到全覆盖。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综合治理成本控制率	≤ 100%	63.3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核销地质灾害隐患数量	≥ 18 处	22	10	10	
			地质灾害气象预警覆盖率	≥ 100%	100	5	5	
			地质灾害预警预报能力	≥ 100%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地质灾害 “三查” 覆盖率	≥ 100%	100	5	5	
			地质灾害隐患管控	≥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区域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97.2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	≥ 18 处	36	15	15	
		质量指标	治理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编制完成 2024 年度实施方案	≥ 100%	100	10	10	
总分						95.1		

海洋生态保护修复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海洋生态保护修复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大财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0	60000.00	50500.00	10	84.17	8.4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0.00	60000.00	50500.00	—	84.1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此项目与中央下达任务一致			截至目前，项目已完成生态修复面积 364 公顷，修复红树林 83.45 公顷，修复海岸带 222.9 公顷，修复岸线 20.98 千米，有效解决实施区域存在的岸线侵蚀、生态系统结构不稳定、滨海生态服务功能不足等主要生态问题，使区域生态系统稳定性显著加强，生物多样性显著改善，逐步改善项目实施区域周边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沙成本		≤ 300 元/立方米	300	5	5	
			红树林种植成本		≤ 120 元/平方米	12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改善环境人数	≥ 105.44 万人	105.44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红树林生态系统面积增加率	≥ 6%	6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	≥ 85%	8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红树林种植面积	≥ 181.97 公顷	83.45	5	2.29	红树林种植任务主要涉及 23 年宁德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项目目前已开展红树林种植工作。由于冬季种植红树林成活率较低，拟待天气转暖后加快红树林种植进度。
			完成生态修复总面积	≥ 666.15 公顷	364.06	5	2.73	由于 23 年莆田项目、24 年泉州、漳州项目实施进度偏慢，影响了绩效指标完成进度。
			海岸带整治修复面积	≥ 334.87 公顷	222.94	5	3.33	由于 23 年莆田项目、24 年泉州、漳州项目实施进度偏慢，影响了绩效指标完成进度。
			滨海湿地整治修复面积	≥ 51.95 公顷	51.95	5	5	
			岸线整治修复长度	≥ 21722 米	20986	5	4.83	由于 23 年莆田项目、24 年泉州、漳州项目实施进度偏慢，影响了绩效指标完

								成进度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 100%	100	5	5	
总分						91.6		

耕地保护和生态修复专项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耕地保护和生态修复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大财务）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284.00	63284.00	56965.93	10	90.02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3284.00	63284.00	56965.93	—	90.02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支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等，进一步改善项目实施区域生态环境，改善生态系统服务功能。2024 年度计划完成海域修复 800 亩，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治理 3000 亩；实施土地整治补充耕地，实现耕地占补平衡				全省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均超额完成国家明确的保护目标，非农建设项目均落实耕地占补平衡。通过支持各地实施历史遗留矿山、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进一步提升生态环境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耕地占补平衡完成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植被覆盖率		≥50%	57.6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镇、村对自然资源部门工作满意度		≥80%	99.53	5	5	

			当地群众对生态修复工作满意度	≥ 85%	92.4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 1341.05 万亩	1393.19	5	5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 1215.15 万亩	1216.1	5	5	
			修复历史遗留矿山图斑	≥ 25 个	25	5	5	
			实施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 2 个	2	2	2	
			海域修复面积	≥ 300 亩	0	2	0	由于项目前期工作耗时较长，尚未形成实际工程量
			岸线修复长度	≥ 1.5 千米	0	2	0	由于项目前期工作耗时较长，尚未形成实际工程量
			废弃矿山恢复治理面积	≥ 500 亩	500	5	5	
		质量指标	补充耕地项目稽查合格率	=100%	74.6	2	1.49	部分补充耕地项目因质量不达标未通过稽查审核。
			生态修复项目验收通过率	≥ 100%	65	2	1.3	省级共支持 34 个生态修复项目，22 个完成验收。下一步，将督促市县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及时完成项目验收。
		时效指标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一上”时用于补足耕地保有量的恢复耕地	≥ 100%	100	5	5	

			的种植完成率					
			生态修复项目建设时限达标率	≥ 100%	100	5	5	
总分						93.79		

地质勘查和灾害防治专项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地质勘查和灾害防治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大财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00.00	5700.00	5350.00	10	93.86	9.3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700.00	5700.00	5350.00	—	93.8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地质调查、地质找矿等工作。			2024 年省级地质勘查和灾害防治专项资金预算 5700 万元。 一是地质调查及矿产勘查 4800 万元，部署开展地质项目 32 个。其中，6 个 1：5 万区域地质调查、11 个 1：5 万矿产地质调查项目、1 个地质科研项目、新开 12 个和续作 2 个战略性矿产找矿项目。 二是地质灾害防治 900 万元，为省本级支出，2024 年 9 月省财政厅下达资金 550 万元给福建省地质环境监测中心，用于开展福建省地质灾害风险预警系统建设（国债项目）。 因部分项目投向与国债资金相同，2024 年度地质勘查和灾害防治专项资金中，用于地灾防治的资金被省财政厅统一收回，因此无相关经费用于开展地灾防治相关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地质技术支撑	≥9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90%	98.3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质调查或地质勘查面积	≥2000平方千米	4581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成果报告优良率	≥85%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设计审查及时率	≥90%	100	10	10	
	总分					99.39		

村级协管员队伍建设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村级协管员队伍建设						
主管部门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大财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35.00	1934.24	1934.2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35.00	1934.24	1934.24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持续加强自然资源、城乡规划和环保职能的管理，提高职能部门的工作效率。"				防治、发现、报告地质灾害；制止土地违法行为；预防和化解各类矛盾和纠纷；有效保护资源和保障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村级协管员津贴年度支出数		≤1200 元/ 人年	12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减少自然资源违法起数		≥100 起	139	30	3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90%	99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报违法线索起数	≥ 800 起	861	5	5	
			协管员每人每年巡查次数	≥ 12 次	12	5	5	
			业务培训场次	≥ 50 场	64	5	5	
			法律法规宣传场次	≥ 500 场	540	5	5	
		质量指标	上报违法线索有效率	≥ 80%	90	10	10	
		时效指标	协管员巡查完成率	≥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594.04	27600.64	18501.79	10	67.03	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117.10	21123.70	13451.23	—	63.68	
	其他资金	6476.94	6476.94	5050.56	—	77.98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认真履行两统一职责，持续开展自然资源调查、耕地保护监测监管，矿产资源监管、实景三维福建建设等、强化测绘地理信息服务，强化自然资源信息化和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提升自然资源管理精细化智能化水平。			完成村级协管员培训计划和津补贴发放，加强土地违法巡查力度，减少违法用地用矿行为；持续完成自然资源调查、耕地保护监测监管，矿产资源监管、实景三维福建建设等、强化测			

					绘地理信息服务，强化自然资源信息化和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提升自然资源管理精细化智能化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级协管员津贴支出	≤1200 元/人年	1200	7	7		
			省级地质调查项目新开监理项目费用成本控制率	≤100%	0	3	3	因 2024 年度修订《福建省地质勘查项目管理办法》(闽自然资发[2024]35 号)，根据项目管理办法，2024 年起省级地质勘查项目不再设置监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购买扶贫产品执行情况	≥ 100%	100	6	6	
		社会效益指标	为政府部门、行业用户和大众提供公益性、专业性和高效的综合测绘定位、导航服务	≥ 500 个	576	6	6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应用市级和县级（市、区）个数	≥ 70 个	83	6	6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矿山申报材料审核	≥ 5 个	9	6	6	
			植被覆盖率	≥ 50%	57.6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地质调查项目监理满意度	≥ 90%	98.41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100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部署地质工作监理服务项目数量	≥ 1 个	0	0.5	0	因 2024 年度修订《福建省地质勘查项目管理办法》（闽自然资发[2024]35 号），根据项目管理办法，2024 年起省级地质

							勘查项目 不再设置 监理
		用海用岛项目技术审查个数	≥ 15 次	20	1	1	
		无居民海岛岸线勘测培训与问题调研次数	≥ 4 次	4	1	1	
		海岸线调查统计频率	≥ 1 次	1	1.5	1.5	
		福建日报版面	≥ 5 版面	13	2	2	
		耕地保护工作宣传	≥ 6 篇	6	1.5	1.5	
		国土空间规划入库数量	≥ 1000 个	1300	1	1	
		新增耕地遥感监测覆盖数	≥ 800 个	1000	1	1	
		实地核查疑似问题项目数	≥ 200 个	339	1	1	
		协管员每人每年巡查次数	≥ 12 次	12	2	2	
		局域网及终端设备维护数	≥ 1000 件	1760	1	1	
		网站发布信息条数	≥ 3000 条	3400	1	1	
		系统维护处理数	≥ 1500 件	1875	1	1	
		储量报告评审	≥ 50 个	60	1.5	1.5	
		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	≥ 12 个	12	1	1	
		处置或跟踪监测历史用海项目数量	≥ 30 个	34	1	1	

			上报违法线索起数	≥ 800 起	861	1	1	
			激光雷达点云数据获取	≥ 34800 平方千米	41500	1.5	1.5	
			测绘应急保障服务	≥ 800 平方千米	830	2	2	
			基础测绘-实景三维福建建设（基础地理实体数据生产）	≥ 52000 平方千米	55103	1	1	
			基础测绘-实景三维福建建设（DOM 制作）	≥ 124000 平方千米	130000	1	1	
			基础测绘-实景三维福建建设（DEM、DSM 制作）	≥ 58000 平方千米	58526	1.5	1.5	
			信息化建设-投入开发的信息化项目	≥ 3 份	3	1	1	
			科技创新项目建设和标准化项目建设	≥ 3 个	35	1	1	
		质量指标	上报违法线索有效率	≥ 80%	90	1	1	
			厅信息化运维项目验收通过率	≥ 90%	100	1	1	
			自然资源卫星遥感基础性变化监测变化信息提取合格率	≥ 95%	96.7	1	1	
			基础测绘-项目质量检查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1	1	
			备案入库的设施农业用地和已实施或正在实施的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剥离再利用项目抽查发现问题的项目通报率	≥ 100%	0	1	0	因预算不足，该项目未开展
			耕地保护管理能力提升项目验收通过率	≥ 90%	0	1	0	因预算不足，该项目未开展

			信息化系统功能完成合格率	≥ 80%	100	1	1	
		时效 指标	评审完成及时率	≥ 100%	100	1	1	
			地勘项目监理季报及年度报告提交的及时性	≥ 100%	100	1	1	
			县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指南进度时效	≥ 100%	100	1	1	
			宣传任务完成及时率	≥ 100%	100	1	1	
总分						94.2		

附件二

2024 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支持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包括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地质灾害综合治理等工作。

(二) 主要成效

部署了 36 处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实际开展了 37 处),核销 22 处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点,全省地灾隐患“三查”、管控及县级气象风险预警达到全覆盖。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5.1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10 个,实际完成 10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 成本指标

1. 经济成本指标

综合治理成本控制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63.3,分值 10,得分 10。

2. 社会成本指标

3.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二) 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处)，目标值 18，完成值 36，分值 15，得分 15。

2. 质量指标

治理工程验收合格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5，得分 15。

3. 时效指标

按时编制完成 2024 年度实施方案(%)，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核销地质灾害隐患数量(处)，目标值 18，完成值 22，分值 10，得分 10；地质灾害气象预警覆盖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5，得分 5；地质灾害预警预报能力(%)，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5，得分 5。

2. 社会效益指标

地质灾害“三查”覆盖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5，得分 5；地质灾害隐患管控(%)，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5，得分 5。

3. 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区域受益群众满意度(%),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7.2,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无。

(二) 改进措施

无。

2024 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海洋生态保护修复资金)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中央下达的 6 亿元资金主要用于支持 2023 年福州、莆田、宁德市和 2024 年泉州、漳州市等 5 个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计划完成生态修复面积 666.15 公顷，解决该区域存在的岸线侵蚀、生态系统结构不稳定、滨海生态服务功能不足等主要生态问题，使区域生态系统稳定性显著加强，生物多样性显著改善，逐步改善项目实施区域周边人居环境。根据财政厅要求，此项目为中央下达分解的 5 个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绩效目标的综合表，具体任务以中央下达的绩效目标为准。

(二) 主要成效

截至目前，项目已完成生态修复面积 364 公顷，修复红树林 83.4 公顷，修复海岸带 222.9 公顷，修复岸线 20.98 千米，有效解决实施区域存在的岸线侵蚀、生态系统结构不稳定、滨海生态服务功能不足等主要生态问题，使区域生态系统稳定性显著加强，生物多样性显著改善，逐步改善项目实施区域周边人居环境。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1.6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12

个，实际完成 8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 成本指标

1. 经济成本指标

补沙成本(元/立方米)，目标值 300，完成值 300，分值 5，得分 5；红树林种植成本(元/平方米)，目标值 120，完成值 120，分值 5，得分 5。

2. 社会成本指标

3.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二) 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

红树林种植面积(公顷)，目标值 181.97，完成值 83.45，分值 5，得分 2.29；完成生态修复总面积(公顷)，目标值 666.15，完成值 364.06，分值 5，得分 2.73；海岸带整治修复面积(公顷)，目标值 334.87，完成值 222.94，分值 5，得分 3.33；滨海湿地整治修复面积(公顷)，目标值 51.95，完成值 51.95，分值 5，得分 5；岸线整治修复长度(米)，目标值 21722，完成值 20986，分值 5，得分 4.83。

2.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3.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5，得

分 5。

(三) 效益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改善环境人数(万人)，目标值 105.44，完成值 105.44，
分值 15，得分 15。

3. 生态效益指标

红树林生态系统面积增加率(%)，目标值 6，完成值 6，分值
15，得分 15。

(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目标值 85，完成值 85，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无。

(二) 改进措施

无。

2024 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耕地保护和生态修复专项资金)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实施土地整治补充耕地，实现耕地占补平衡；开展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海洋生态、海域海岸线 and 海岛修复等工作，对生态系统功能区进行系统性、整体性修复，提升生态服务功能。

(二) 主要成效

全省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均超额完成国家明确的保护目标，非农建设项目均落实耕地占补平衡。通过支持各地实施历史遗留矿山、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进一步提升生态环境水平。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3.79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16 个，实际完成 12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 成本指标

1.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2. 社会成本指标

3.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二) 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万亩)，目标值 1341.05，完成值 1393.19，分值 5，得分 5；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万亩)，目标值 1215.15，完成值 1216.1，分值 5，得分 5；修复历史遗留矿山图斑(个)，目标值 25，完成值 25，分值 5，得分 5；实施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个)，目标值 2，完成值 2，分值 2，得分 2；海域修复面积(亩)，目标值 300，完成值 0，分值 2，得分 0；岸线修复长度(千米)，目标值 1.5，完成值 0，分值 2，得分 0；废弃矿山恢复治理面积(亩)，目标值 500，完成值 500，分值 5，得分 5。

2、质量指标

补充耕地项目稽查合格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74.6，分值 2，得分 1.49；生态修复项目验收通过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65，分值 2，得分 1.3。

3、时效指标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一上”时用于补足耕地保有量的恢复耕地的种植完成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5，得分 5；生态修复项目建设时限达标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5，得分 5。

(三) 效益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耕地占补平衡完成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5, 得分 15。

3. 生态效益指标

植被覆盖率(%), 目标值 50, 完成值 57.6, 分值 15, 得分 15。

(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镇、村对自然资源部门工作满意度(%), 目标值 80, 完成值 99.53, 分值 5, 得分 5; 当地群众对生态修复工作满意度(%), 目标值 85, 完成值 92.4, 分值 5, 得分 5。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无。

(二) 改进措施

无。

2024 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地质勘查和灾害防治专项资金)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2024 年根据福建省经济社会发展和服务生态文明示范省建设的需求, 切实推进我省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 部署 1:5 万区域地质调查项目及 1:5 万矿产地质调查项目 8 个以上、战略性矿产勘查项目 5 个以上。2. 根据自然资源部工作部署和《福建省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任务安排, 进一步提升地质灾害风险防控能力, 探索“隐患点+风险区”双控工作模式。2024 年拟安排 10 个县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 预算 1000 万元, 该项工作拟安排省地矿局实施。

(二) 主要成效

2024 年省级地质勘查和灾害防治专项资金预算 5700 万元, 其中, 地质调查及矿产勘查项目 4800 万元、地质灾害防治项目 900 万元。一是地质调查及矿产勘查 4800 万元, 部署开展地质项目 32 个。其中, 6 个 1:5 万区域地质调查、11 个 1:5 万矿产地质调查项目、1 个地质科研项目、新开 12 个和续作 2 个战略性矿产找矿项目。2024 年 6 月省财政厅下达资金 4800 万元给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2899 万元)、省煤田地质局 (1901 万

元)。二是地质灾害防治 900 万元，为省本级支出，2024 年 9 月省财政厅下达资金 550 万元给福建省地质环境监测中心，用于开展福建省地质灾害风险预警系统建设（国债项目）。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9.39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成本指标

1.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2. 社会成本指标

3.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二）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

地质调查或地质勘查面积(平方千米)，目标值 2000，完成值 4581，分值 10，得分 10。

2. 质量指标

项目成果报告优良率(%)，目标值 85，完成值 100，分值 20，得分 20。

3. 时效指标

项目设计审查及时率(%)，目标值 9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对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地质技术支撑(%), 目标值 90, 完成值 100, 分值 30, 得分 30。

3. 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8.31,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无。

(二) 改进措施

无。

2024 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村级协管员队伍建设)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用于村级协管员工作津贴、培训费。

(二) 主要成效

防治、发现、报告地质灾害；制止土地违法行为；预防和化解各类矛盾和纠纷；有效保护资源和保障发展。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9 个，实际完成 9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 成本指标

1. 经济成本指标

村级协管员津贴年度支出数(元/人年)，目标值 1200，完成值 1200，分值 10，得分 10。

2. 社会成本指标

3.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二) 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

上报违法线索起数(起)，目标值 800，完成值 861，分值 5，

得分 5；协管员每人每年巡查次数(次)，目标值 12，完成值 12，分值 5，得分 5；业务培训场次(场)，目标值 50，完成值 64，分值 5，得分 5；法律法规宣传场次(场)，目标值 500，完成值 540，分值 5，得分 5。

2. 质量指标

上报违法线索有效率(%)，目标值 80，完成值 90，分值 10，得分 10。

3. 时效指标

协管员巡查完成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自然资源违法起数(起)，目标值 100，完成值 139，分值 30，得分 30。

3. 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目标值 90，完成值 99，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无。

(二) 改进措施

无。

附件三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327 部门整体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			部门预算编码		327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预算安排			拨付情况		结余情况		分值	得分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小计 ③ = ①+②	年度拨付金额 ④	支出实现率 (%) ⑤ =④/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⑥=③-④	资金结余率 (%) ⑦ =⑥/③		
	合计	165879.46	109011.00	274890.46	266708.62	97.02	8181.84	2.9800	10	9.7
	财政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①中央财政资金	67233.00	109011.00	176244.00	176078.57	99.91	165.43	0.0900		
	②省级财政资金	98646.46	0.00	98646.46	90630.05	91.87	8016.41	8.13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省委省政府及自然资源部重点工作任务，尽职尽责做好自然资源技术支撑和服务，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按年初工作安排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符合预算控制，完成村级协管员培训计划和津补贴发放，加强土地违法巡查力度，减少违法				

					用地用矿行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达到预期，有效减少我省地质灾害隐患存量，保障受地质灾害威胁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全省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均超额完成国家明确的保护目标，非农建设项目均落实耕地占补平衡。通过支持各地实施历史遗留矿山、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进一步提升生态环境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0	2	2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0	2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率	≤100%	100	6	6	
			省级建设项目用地节地评价工作费用成本控制率	≤100%	0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购买扶贫产品执行情况	≥100%	100	6	6	
		社会效益指标	为自然资源地质灾害防治、卫星遥感影像应用、生态恢复治理提供科学依据	≥80%	80	6	6	
			提高地质调查工作质量程度	≥90%	100	6	6	
			卫星影像成果无偿提供数量	≥1240000 平方公里	1751867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植被覆盖率	≥ 50%	57.6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9	5	5	
			反映对评审质量和评审时效的满意度	≥ 90%	100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置或跟踪监测历史用海项目数量	≥ 30 个	34	1.5	1.5	
			领海基点海岛保护与监测个数	≥ 6 个	6	1.5	1.5	
			全年编制“天地网”工作报告份数	≥ 12 份	12	1.5	1.5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检查	≥ 30 个	30	1.5	1.5	
			地质调查或地质勘查面积	≥ 2000 平方千米	4581	1.5	1.5	
			用海用岛项目技术审查个数	≥ 15 次	20	1.5	1.5	
			填海项目竣工验收技术审查次数	≥ 25 次	25	1.5	1.5	
			修编标准地图数量	≥ 224 幅	265	1.5	1.5	
			“天地网”动态监测-监测面积	≥ 250000 平方千米	535000	1.5	1.5	
			用海用岛项目监管个数	≥ 20 次	25	1.5	1.5	
			信息化建设-投入开发的信息化项目	≥ 3 个	3	1.5	1.5	
			自然资源档案社会化服务	≥ 150 人/次	205	1.5	1.5	
			耕地保有量	≥ 1314.05 万亩	1393.19	1.5	1.5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1215.15 万亩	1216.1	1.5	1.5	
		质量指标	被监理项目成果报告合格率	≥80%	100	1.5	1.5	
			科技创新平台建设通过率	≥80%	100	1.5	1.5	
			项目成果报告优良率	≥85%	100	1.5	1.5	
			生态修复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65	1.5	0.98	省级共支持 34 个生态修复项目，22 个完成验收。下一步，将督促市县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及时完成项目验收。
			宣传目标完成合格率	≥100%	100	1.5	1.5	
			补充耕地项目稽查合格率	≥100%	74.6	1.5	1.12	部分补充耕地项目因质量不达标未通过稽查审核
		时效指标	项目设计审查及时率	≥90%	100	1.5	1.5	
			生态修复项目建设时限	≥100%	100	1.5	1.5	
			系统测评完成进度	≥80%	100	1.5	1.5	
			宣传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8.8
评价等级	优（S≥90）							

附件四

2021-2023 年福建省自然资源厅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强化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等有关要求，现对 2021-2023 年福建省自然资源厅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研究，分析福建省自然资源厅在履职效能、管理效率、投入成本、社会效应、持续性发展、满意度调查中的成效与不足，提出改进绩效的有关建议。2021-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84.53 分，绩效等级为良。

2021-2023 年福建省自然资源厅部门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指 标体系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分要点	权重	得分
履职效能	决策依据	贯彻国家工作的相关决策部署	1.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2. 贯彻落实全国自然资源工作会议和全省自然资源会议精神。 发现一项不符合扣 1 分。	2	2
		执行预算绩效管理 and 资金管理办法	1. 符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2. 符合《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土地整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福建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福建省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福建省地质勘查专项资金与项目管理办法〉〈福建省村级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环保协管员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资环〔2021〕21 号）。 发现一项不符合扣 1 分。	2	2
	目标设定	部门职责明确	部门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 符合得 2 分；基本符合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2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是否符合客观实际，部门设立的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明确、细化和量化。 评价要点： 1.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2. 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3. 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地方产业的实际情况。 发现一项不符合扣 1 分。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1. 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发现一项不符合扣 1 分。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评价要点：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有无按照审计等部门提出的整改意见完善管理等情况。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对下补助资金是否有专门的资金分配办法或方案（包含测算过程）； 3. 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 发现一项不符合扣 1 分。	3	3
	组织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为落实省政府、自然资源部工作部署，完成基础测绘、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地质专项勘查、山水林田湖草废弃矿山海洋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土地整理复垦开发及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等工作任务而制定的行业指导、产业规划、监督管理、人才培养和项目管理等方面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制度健全完整得 3 分；基本健全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1. 是否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自然资源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 2. 是否落实全省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 3. 是否组织开展国土空间综合整治、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海洋生态、海域海岸线和海岛修复等工作。 4. 是否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和综合治理工作。	3	3

			5. 是否落实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 6. 是否落实村级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协管员培训工作。 根据工作组的实地调研，逐项核查，酌情给分。审计部门出具的审计报告中提到的制度执行不完整之处，每发现一项不符合扣 1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及预决算批复文件中要求的格式、时限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评价要点： 1. 按规定格式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发现一项不符合扣 1 分。	3	3
		绩效管理情况	评价要点： 1. 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进行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 2. 将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 3. 根据财政部门要求及时报送临时性绩效管理所需材料； 4. 配合财政部门做好调研、课题研究等工作； 5. 开展成本效益分析、提升绩效评价质量、加强绩效结果应用等方面探索创新情况； 6. 绩效管理工作在全国推广、经验推介或被省领导、上级主管部门肯定。 发现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	3	3
管理效率	预算执行	预算支出完成率	对部门本年度支出预算完成数与支出预算数的比较。 预算支出完成率=（预算支出完成数/预算支出数）*100% 评价要点：完成率大于或等于 95%的，得满分；完成率小于或等于 85%的，得 0 分；完成率在 85%-95%之间的，得分=（部门预算完成率-85%）/10%*指标分值。	5	0
	职责履行	专项项目产出质量	评价要点：根据专项项目产出质量进行打分。完成情况优秀的，得满分；发现一个项目产出质量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5	4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及时性	各项活动均按计划及时开展，及时性=100%的，得满分，发现一个专项存在不及时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5	5

投入成本	预算配置	在职人员控制率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在职人员控制率来衡量。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由编制部门和人劳部门批复同意的临聘人员除外。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评价要点：在职人员控制率小等于100%的，得满分；在职人员控制率大等于115%的，得0分；在职人员控制率在100%-115%之间的，得分=（115%-某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15%*指标分值。	2	0.53
		“三公经费”变动率	部门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与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的变动率。 变动率=（1-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评价要点：变动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满分；变动率小于或等于0，得0分；变动率0%-10%之间的，得分=变动率/10%*指标分值。	3	3
社会（服务）效应	数量指标	补充耕地任务	2021-2023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每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2
		补充水田任务	2021-2023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每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2
		开展废弃矿山治理的数量	2021-2023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每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1
		实施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数量	2021-2023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每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2
		地质灾害排查除险工程包总个数（个）	2021-2023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每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0
		地灾防治综合治理受益群众数	2021-2023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每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2
		部署地质工	2021-2023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每	2	2

		作监理服务项目数量 (个)	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矿(化)点数量 (个)	2021-2023 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 每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2
		网站发布信息条数	2021-2023 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 每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2
		自然资源厅微信公众号、微博、抖音等运维及发布信息数量	2021-2023 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 每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2
	质量指标	补充耕地项目稽查合格率	2021-2023 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 每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0
		耕地占补平衡完成率	2021-2023 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 每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2
		国土空间修复项目验收通过率	2021-2023 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 每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0
		废弃矿山恢复治理面积	2021-2023 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 每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1
		地灾管理系统信息完善率	2021-2023 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 每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2
		综合治理受益群众居住环境明显改善的比例	2021-2023 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 每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2
		样品采集完成率	2021-2023 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 每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2
		对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地质技术支撑	2021-2023 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 每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2
		部门业务费支出成本控制情况	2021-2023 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 每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2
		自然资源全媒体宣传社会认知度	2021-2023 年均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 每存在一年未达到目标值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2

持续性发展	工作影响力	工作被表扬肯定情况	自然资源工作得到党中央、国务院肯定的，每项得 3 分；得到省委省政府肯定的，每项得 2 分；典型经验获得推广的得 1 分；上述分数可累加计算，最高得 3 分。	5	5
满意度调查	工作满意度	专项资金项目满意度	土地整治、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地质灾害防治、省级地质勘查、村级协管员队伍建设专项资金项目满意度 $\geq 95\%$ 得满分，95%-90%，得 4 分，90%-85%，得 2 分，85%以下不得分。	5	5
		员工工作成果满意度	员工对工作开展成果的满意度 $\geq 95\%$ 得满分，95%-90%，得 3 分，90%-85%，得 1 分，85%以下不得分。	5	5
合计				100	84.53